

# 深圳科士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2025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深圳科士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配套指引、其他相关内部控制监管要求（以下简称“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结合深圳科士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及评价办法，在对内部控制实施日常监督与专项监督相结合的基础上，公司对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内部控制评价基准日）的内部控制设计与运行有效性，开展了全面、客观、独立的自我评价。

### 一、重要声明

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的相关规定，建立健全并有效实施内部控制、评价其有效性，以及如实披露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是公司董事会的责任。管理层负责组织领导企业内部控制的日常运行。公司董事会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公司内部控制的目的是合理保证经营管理合法合规、资产安全、财务报告及相关信息真实完整，提高经营效率和效果，促进公司实现发展战略。需特别说明的是，由于内部控制存在固有局限性，其仅能对上述目标的实现提供合理保证，而非绝对保证。此外，因外部环境变化、内部管理调整等情况，可能导致内部控制的适用性下降，或对控制政策和程序的遵循程度降低，因此依据本次评价结果推断未来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存在一定风险。

### 二、内部控制评价结论

根据公司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认定情况，在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公司不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董事会认为，公司已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及相关规定的要求，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根据公司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认定情况，在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公司不存在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自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至本报告发出日期间，未发生任何影响内部控制有效性评价结论的重大因素。

### 三、内部控制评价工作情况

#### （一）内部控制评价范围

公司按照风险导向原则，合理确定纳入本次评价范围的主要单位、业务事项及高风险领域，确保评价范围全面覆盖公司经营管理的关键环节，无重大遗漏。纳入本次评价范围的单位包括母公司及全部控股子公司、孙公司，该等单位资产总额合计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的 100%，营业收入合计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营业收入总额的 100%，能够全面反映公司整体内部控制状况。

本次评价围绕内部环境、风险评估、控制活动、信息与沟通、内部监督五大核心要素，对公司各业务流程开展全面评价。纳入评价范围的主要业务和事项包括：组织架构、发展战略、人力资源、企业文化、资金活动、财务报告管理、采购管理、销售管理、合同管理、关联方交易管理、对外担保管理、资产管理、信息披露管理、信息系统管理、研究与开发、工程项目等。结合公司经营特点，本次重点关注的高风险领域包括：资金活动、采购管理、资产管理、销售管理及关联方交易管理等。

公司纳入评价范围的具体业务事项情况如下：

#### 1、组织架构

公司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监管要求，建立了完善的法人治理结构，明确了股东会、董事会、高级管理层及企业内部各级机构的设置、职责权限、工作程序和相关要求，确立了各治理主体之间权责分明、相互制衡的运行机制。

股东会作为公司最高权力机构，依法行使重大决策、选举和更换董事等职权；董事会作为公司决策机构，由 7 名董事组成，下设战略、审计、提名、薪酬与考核四个专门委员会，各专门委员会严格按照实施细则履行职责，为董事会科学决策提供专业支撑；管理层负责组织实施股东会及董事会决议，全面领导内部控制体系的日常运行；总经理在董事会领导下，全面负责公司日常经营管理活动。

公司各组织机构权责清晰、相互制衡，对控股子公司、全资子公司及全资孙

公司的经营、资金、人员、财务等重大事项履行必要的监管职责，确保公司整体经营管理规范有序。

## 2、发展战略

公司董事会下设战略委员会，由董事长担任主任委员，主要负责对公司长期发展战略规划、重大发展举措及影响公司发展的重大事项进行研究、论证并提出建议。每年度，战略委员会综合考量宏观经济政策、国内市场需求变化、行业技术发展趋势、行业竞争格局及竞争对手状况等内外部影响因素，全面分析公司自身的优势与劣势，及时优化调整公司中长期发展目标，并通过经营目标责任考核的方式，将战略目标分解至各业务部门，确保公司发展战略落地实施。

报告期内，面对日趋激烈的市场竞争形势，公司管理层严格按照董事会年初制定的经营管理目标，稳步推进各项工作，在市场开拓、技术产品研发、内部管理控制等方面持续改进、精准发力，有效保障了公司发展战略的顺利实现。

## 3、人力资源

公司结合人力资源管理现状及战略发展需求，不断完善并优化人力资源管理体系，建立了涵盖人力资源规划、招聘配置、培训开发、晋升调配、绩效考核、薪酬福利等全流程的制度及运行机制，先后制定了《人力资源管理程序》、《员工个人绩效管理制度》等一系列人事管理制度，为人力资源管理工作提供了明确的制度依据。

用人方面，公司紧密围绕战略目标及各业务平台的人才需求，强化组织建设与人才梯队建设，持续优化人才结构，加大核心人才、高端人才的引进力度，保障公司发展对人才的需求；绩效管理方面，公司持续完善绩效管理机制，优化考核方案设置与激励体系，推进内部竞聘上岗、内部提拔等人才激励机制，充分调动员工工作积极性和主动性；员工培训方面，公司采用内部培训与外部培训相结合、部门内部定期培训与部门间不定期交叉培训相结合的方式，构建多样化培训学习模式，营造全员学习、持续进取的良好氛围，不断提升员工专业素养和综合能力。

## 4、企业文化

公司始终秉承“以人为本、团队精神、唯才是举、人尽其用”的人才理念，着力培育积极向上的核心价值观和强烈的社会责任感；倡导诚实守信、爱岗敬业、开拓创新、团队协作的职业精神，树立现代管理理念，强化全员风险意识和法制

观念。为增强员工归属感和凝聚力，公司努力为员工营造舒适、和谐的工作环境，开办内容丰富的业余微课堂及各类兴趣协会，丰富员工业余文化生活；通过公司图书馆、OA 学习之窗、内部期刊等多种渠道，帮助员工拓展视野、提升专业知识，推动企业文化落地生根，助力公司高质量发展。

#### 5、内部审计与监督

公司设立独立的审计部，作为内部控制监督的核心部门，制定了《内部审计制度》、《风险控制管理制度》、《反贪腐与举报投诉管理制度》、《责任追究管理制度》等一系列监督管理制度，并配备专职审计人员，确保审计工作独立、规范开展。审计部负责人具备必要的专业知识和丰富的从业经验，由董事会任命，专职负责公司内部审计工作。审计部在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的直接领导下，严格依照国家相关法律法规、监管要求及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对公司内部控制的建立与执行情况进行检查监督，对公司财务活动、经营活动开展内部审计，及时发现问题并提出审计建议，督促相关部门采取有效措施予以改进和优化。对于监督检查中发现的内部控制缺陷，审计部严格按照内部审计工作程序及时报告；对于发现的内部控制重大缺陷，审计部有权直接向董事会及其审计委员会报告。

报告期内，公司通过日常审计、专项审计与外部审计相结合的多元化监督方式，对公司重大业务活动、关键管理环节实施有效监督，确保内部控制制度得到有效执行。

#### 6、资金活动

公司高度重视资金管理与风险防控，已建立《财务管理制度》、《内部牵制制度》、《募集资金管理办法》、《货币资金管理规定》、《远期结售汇套期保值业务内控管理制度》、《费用报销管理制度》等一系列制度体系，明确资金管理、资金结算等业务标准，强化资金业务全流程管控，有效防范资金风险。

在资金日常管理方面，公司严格执行不相容岗位分离原则，合理设置资金业务岗位，明晰各岗位职责权限，构建相互制约、相互监督的内控机制；建立严格的资金收支与保管授权批准程序，确保资金收支合法、合规、有序。在银行账户管理方面，公司规范账户开立、注销、使用及备案全流程，定期开展银行账户核查，保障银行账户管理高效、安全。同时，上线费控系统（含对私费控、对公费控），进一步提升费用管控精细化、智能化水平。

对外投资管理方面，《公司章程》明确对外投资审批权限，《对外投资管理制

度》细化对外投资类别、决策权限及决策程序。报告期内，公司所有重大投资项目均严格遵照《公司章程》及相关制度要求，履行相应审批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审计部按季度对重大投资事项合规性进行审计监督，确保对外投资活动规范、可控。

## 7、财务报告管理

公司严格依据《企业会计准则》、《中华人民共和国会计法》、《企业内部控制规范》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建立了独立、完善、规范的财务管理制度和会计核算制度，明确了财务工作流程，对公司各项财务活动实施全面管理和控制，确保财务活动有序开展。

在会计核算方面，公司通过制定《会计核算基本制度》，建立了规范的会计核算流程，对采购、生产、销售、财务管理等各个环节实施有效控制，确保会计凭证、会计账簿、财务报表等会计资料的准确性、可靠性和安全性。在财务报告管理方面，通过《财务管理制度》、《内部牵制制度》等制度，规范了财务报告的编制、审核、报送等程序和责任，明确了重要内部信息的披露和传递要求，确保财务信息披露的真实性、完整性和准确性，为公司管理层经营决策提供了科学、合理的支撑。

## 8、采购管理

为规范采购管理流程，防范采购风险，降低采购成本，公司制定了《采购控制程序》、《招标管理作业规定》、《供应商开发及管理规范》、《供应商绩效考核及分级管理办法》、《采购管理规范》等一系列管理制度，明确了请购、审批、采购、招标、验收、付款、供应商管理等各个环节的职责分工与审批权限，实现采购全流程可控。

在价格管理方面，公司审计部定期对采购控制措施的有效性进行检查，监督采购价格的合理性，确保采购物资能够满足企业生产经营需求，同时控制采购成本。公司引入 SRM 智慧采购管理平台，采用电子系统招标方式选择供应商，不仅实现了采购过程的公平、公正、公开，保障了充分竞争，还显著降低了采购成本，提升了采购质量和供应链运行效率。

## 9、销售管理

公司对销售业务流程进行全面梳理和优化，明确了销售过程中前期策划、定价、签约、收款、售后服务等各个环节的职责分工与审批权限，合理配置相关岗

位, 防范销售风险。公司制定了《海外客户订单作业管理程序》、《客户服务手册》、《客户退换货处理程序》、《客户要求管理程序》等销售管理制度, 进一步规范销售行为。

公司通过 CRM 客户资源管理系统, 对从商机报备、合同签订到订单执行、回款及售后服务的全流程进行规范和优化, 有效减少了沟通成本, 提高了销售业务的管理效率。为防范应收账款风险, 报告期内, 公司进一步完善应收账款责任管控机制, 严格执行赊销管理制度, 将回款情况纳入销售人员业绩考核指标, 确保销售货款及时回收, 保障公司资金流稳定。

#### 10、合同管理

公司制定《经济合同管理办法及实施细则》, 对合同管理全流程进行规范, 涵盖合同调查、会签审核、签订、履行、补充变更、解除、纠纷处理及档案管理各个环节。公司根据合同属性明确各合同的归属管理部门, 针对合同管理中的薄弱环节, 制定针对性的控制措施, 保障合同有效履行, 切实维护公司的合法权益。公司通过 CRM 系统加强对销售合同的审批、签订、履行、回款等环节的管控, 确保销售合同管理规范、高效, 降低合同纠纷风险。

#### 11、关联方交易管理

公司关联交易严格遵循诚实信用、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 切实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 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公司制定了《关联交易决策制度》, 明确了关联人的范围、关联方交易的审批权限和决策程序, 规范了与关联方的交易行为; 《防范大股东及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管理制度》进一步明确了防范资金占用的原则、措施和责任, 有效防范关联方资金占用风险。

报告期内, 公司所有关联交易均严格执行相应的审议程序和回避表决要求, 按照监管规定履行了决策和信息披露义务, 确保关联交易合法、合规、公允。

#### 12、对外担保管理

为规范公司对外担保行为, 防范对外担保风险, 保护公司及股东利益, 公司制定了《对外担保管理办法》和《对外提供财务资助管理制度》, 严格规定了对外担保的审批程序、审批权限和风险控制要求, 明确了对外担保的禁止情形, 形成了完善的对外担保风险防控体系。报告期内, 公司严格按照制度执行, 未发生任何违规对外担保情形, 对外担保管理工作规范、有序。

#### 13、资产管理

针对公司存货、固定资产、无形资产等各类资产的管理，公司制定了《资产管理及相关程序规定》，明确了各类资产的取得、验收、登记、保管、盘点、报废、处置等环节的管理职责和权限要求，确保资产管理受控，有效规避资产流失风险。

公司建立了定期与不定期相结合的资产盘点与清查机制，财务部门组织开展半年度及年度全面资产盘点和清查工作，对盘点过程中发现的盘盈、盘亏资产，相关部门及时查明原因，严格按照公司流程履行审批手续，并进行相应的账务处理，确保公司资产完整、安全，账实相符。

#### 14、信息披露管理

公司严格按照上市公司监管要求，制定了《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外部信息使用人管理制度》等制度，明确了公司信息披露事务的管理部门、责任人及义务人的职责，规范了信息披露的范围、内容、标准、流程、审核披露程序及保密措施，确保信息披露的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同时，公司制定了《重大信息内部报告制度》，明确了重大信息的报告义务人、报告范围、报告程序及管理要求，要求报告义务人对拟发生或已发生的重大信息事项，及时向董事会秘书报告，确保重大信息及时传递、规范披露。公司公开披露的信息文稿均由证券部负责起草，经董事会秘书审核后，履行相应审批程序方可对外披露。公司成立了信息披露委员会，由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审计部负责人等组成，对公司公告信息在披露前进行严格审核，有效防范因信息披露过分依赖证券部或董事会秘书个人而可能产生的信息披露不真实、不准确、不完整等风险。

#### 15、信息系统管理

公司积极推进企业信息化建设，全面推行信息化管理模式，制定了《企业信息网管理制度》、《ERP项目实施管理办法》等制度，规范公司信息系统的日常运行维护、安全管理及升级优化，对信息系统的开发与维护、访问与变更、数据输入与输出、文件储存与保管、网络安全等方面实施有效控制，切实防范信息系统风险，同时全面提升公司现代化管理水平。

报告期内，公司进一步强化 ERP、PLM、OA、CRM、SRM 及费控系统（含对私费控、对公费控）等核心信息系统的数据分析功能，依托信息化手段对财务、研发、供应链、营销、生产等重要业务环节实施动态管控，有效提升了管理效率，

推动公司资源合理高效利用,为企业高层经营决策提供了科学、精准的数据支撑。

## 16、研究与开发

为规范研究与开发活动,提升研发效率和创新能力,促进研发成果转化,公司制定了《设计与开发管理程序》、《新产品立项流程》、《评审管理流程》、《科士达专利管理工作制度》、《知识管理程序》、《研发实验室 6S 管理办法》、《研发体系案例管理制度》等一系列制度,明确了研究与开发过程中各部门的职责分工,规范了研发计划管理、研发项目立项管理、研发过程管理、研发成果开发与保护等各个环节,确保研发过程高效、可控。

报告期内,公司持续加大研发投入,不断改进和提升研发水平,积极推动研发成果的转化与有效利用,为公司持续发展提供了强有力的技术支撑。

## 17、工程项目

为规范工程项目管理,防范工程项目风险,公司制定了《基建项目采购管理制度》,对工程项目的申请、立项、招标、实施、进度管理、验收结算等环节进行严格规范,明确了相关部门和岗位的职责权限,确保工程项目管理有序、合规。

公司行政部全程参与工程项目的监督管理,对施工过程进行详细记录,严格管控工程质量;审计部对工程项目的申请、招标、验收结算等重点环节进行审核监督,加强对工程项目全过程的有效监控,有效规避工程舞弊风险,保障工程项目顺利推进。

### (二) 内部控制评价工作依据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

公司本次内部控制评价工作,严格依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企业内部控制评价指引》、《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结合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及评价办法,在对内部控制实施日常监督和专项监督的基础上,对公司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内部控制的设计和运行有效性进行全面评价。

公司董事会根据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对重大缺陷、重要缺陷和一般缺陷的认定要求,结合公司规模、行业特征、风险偏好和风险承受度等实际情况,分别针对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和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研究确定了适用于本公司的内部控制缺陷具体认定标准,该标准与以前年度保持一致,确保评价工作的连续性和可比性。具体认定标准如下:

#### 1、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

(1) 公司确定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量标准如下：

符合下列条件之一的，分别按标准认定为重大缺陷、重要缺陷或一般缺陷。

项目	重大缺陷	重要缺陷	一般缺陷
资产总额潜在错报	错报金额 $\geq$ 资产总额的 1%	资产总额的 0.5% $\leq$ 错报金额 $<$ 资产总额的 1%	错报金额 $<$ 资产总额的 0.5%
营业收入潜在错报	错报金额 $\geq$ 营业收入的 1%	营业收入的 0.5% $\leq$ 错报金额 $<$ 营业收入的 1%	错报金额 $<$ 营业收入的 0.5%
利润总额潜在错报	错报金额 $\geq$ 利润总额的 5%	利润总额的 3% $\leq$ 错报金额 $<$ 利润总额的 5%	错报金额 $<$ 利润总额的 3%

注：定量标准中所指的财务指标值均为公司上年度经审计的合并报表数据。

(2) 公司确定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评价缺陷评价的定性标准如下：

1) 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认定为重大缺陷：

①公司控制环境无效；

②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舞弊；

③注册会计师发现当期财务报表存在重大错报，而公司内部控制运行过程中未能发现该错报；

④公司审计委员会和审计部对内部控制的监督无效。

2) 出现下列情况之一的，认定为重要缺陷：

①未按照公认会计准则选择和应用会计政策；

②反舞弊程序和控制无效；

③财务报告过程中出现单独或多项缺陷，虽未达到重大缺陷认定标准，但已影响到财务报告的真实性、准确性目标。

3) 一般缺陷：未构成重大缺陷、重要缺陷标准的其他内部控制缺陷。

2、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

(1) 公司确定的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量标准如下：

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评价的定量标准参照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量标准执行。

(2) 公司确定的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性标准如下：

若缺陷发生的可能性高，且会严重降低工作效率或效果、显著加大效果的不确定性、导致工作严重偏离预期目标，认定为重大缺陷；

若缺陷发生的可能性较高，且会显著降低工作效率或效果、加大效果的不确

定性、导致工作显著偏离预期目标，认定为重要缺陷；

若缺陷发生的可能性较小，且仅会降低工作效率或效果、轻微加大效果的不确定性、导致工作轻微偏离预期目标，认定为一般缺陷

(3) 出现下列情形通常表明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可能存在重大缺陷或重要缺陷：

- 1) 违反国家法律、法规或规范性文件；
- 2) 决策程序不科学导致重大决策失误；
- 3) 重要业务缺乏制度控制或制度系统性失败；
- 4) 内部控制评价的结果特别是重大或重要缺陷未得到整改；
- 5) 安全、环保事故对公司造成重大负面影响的情形；
- 6) 其他对公司产生重大负面影响的情形。

根据上述认定标准，结合日常监督和专项监督情况，本次评价范围内，不存在财务报告及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重要缺陷。

### (三) 内部控制缺陷认定及整改情况

#### 1、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及整改情况

根据上述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的认定标准，经全面排查和评价，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和重要缺陷。

#### 2、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及整改情况

根据上述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的认定标准，经全面排查和评价，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和重要缺陷。

### 四、其他内部控制相关重大事项说明

截至本报告披露日，公司不存在其他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内部控制重大事项。

公司始终坚持“实质重于形式”的内部控制管理原则，高度重视内部控制的建设与执行，强调对各类风险的实质性消除或有效降低，全力防范内部控制缺陷的发生。同时，公司注重通过优化流程、完善制度等根本性措施解决管理中的问题，持续提升内控管理水平。

未来，公司将持续聚焦重点业务流程及下属子公司管控，持续完善内部控制制度体系，规范内部控制执行流程，强化内部控制监督检查力度，及时发现并整改潜在问题，不断提升内部控制的有效性，为公司健康、稳定、可持续发展提供

坚实保障。

深圳科士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六年四月二十四日